

# 关于淄博市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18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8 年 1 月 13 日在淄博市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卜德兰

各位代表：

受市政府委托，现将淄博市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提交大会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

### （一）全市预算执行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

汇总市级及各区县人代会通过的预算，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60.88 亿元，增长 5.8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37.52 亿元，增长 4.38%。

据快报统计，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1.58 亿元，完成汇总预算的 100.19%，同口径增长（下同）6.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6.22 亿元，完成汇总预算的 101.99%，增长 6.46%。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收入总计 524.94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

本支出、补充设立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 524.94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汇总市级及各区县人代会通过的预算，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94.7 亿元，增长 2.5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23.31 亿元，增长 18.22%。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04.08 亿元，完成汇总预算的 109.9%，增长 12.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1.1 亿元，完成汇总预算的 106.32%，增长 25.68%。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收入总计 151.91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 151.91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汇总市级及各区县人代会通过的预算，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3.93 亿元，下降 51.9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2.82 亿元，下降 32.74%。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 亿元，完成汇总预算的 101.72%，下降 51.1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52 亿元，完成汇总预算的 124.67%，下降 16.15%。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收入总计 5.09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加调出

资金、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5.09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汇总市级及各区县人代会通过的预算，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92.32 亿元，下降 5.05%。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29.33 亿元，增长 14.62%。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94.07 亿元，完成汇总预算的 100.91%，下降 4.19%。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25.18 亿元，完成汇总预算的 98.19%，增长 12.54%。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未完成年初预算，主要是企业职工退休人员人数增幅和机关事业单位人均养老金增幅均低于预期。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收入总计 196.92 亿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支出总计 225.71 亿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缺口 28.79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38.9 亿元。

### （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5.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51%，下降 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1.8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89%，增长 11.0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区县上解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收入总计 295.43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对

区县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区县支出，补充设立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 295.43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重点支出项目为：

——农林水事务支出 6.0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52%，同口径增长（下同）12.17%。加市对下农林水事务转移支付 11.88 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 17.94 亿元。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和高标准农田创新试点，开展高效特色农业平台、粮食高产创建平台建设，支持农产品质量安全提升，打造农村现代流通服务体系，促进了农业转型升级、可持续发展。全面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惠农政策，惠及 35 万农户，扩大政策性农业保险财政补贴品种，加大对产粮大县水稻、小麦、玉米农业保险的支持力度，推进农业大灾保险试点，支持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和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培育了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深入推进国家扶贫改革试验区建设，严格落实“脱贫攻坚 20 条”，启动开展黄河滩区脱贫迁建，市定现行标准下贫困人口基本实现“两不愁、三保障”。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深入推进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完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机制，加快推进美丽乡村标准化建设，探索开展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完成 608 个村庄硬化“户户通”工程，农村旱厕改造提前一年半实现全覆盖。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03%，增长 13.17%。加市对下社会保障和就业转移支付 9.11 亿元，这

方面支出共计 17.38 亿元。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标准，支持日间照料中心、农村幸福院、敬老院建设，加大养老人才培养力度，全面落实百岁老人及 80—99 周岁低保老人高龄津贴补贴政策，惠及低保高龄老人 6000 余人。加大社会救助力度，全面落实孤儿及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补助、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等政策，支持做好退役士兵安置和权益保障工作，农村低保线和扶贫线统一提高至人均每年 4200 元，将重度听力言语和多重残疾人纳入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范围，提高了困难群体生活水平。实施更加积极的创业就业政策，全面落实“零成本创业”政策，完善提升创业梦工场等创业载体，深入推进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工作，支持促进“4050”、高校毕业生等重点人群就业，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2.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9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58%，增长 12.53%。加市对下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转移支付 3.66 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 14.58 亿元。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政府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 45 元提高到 50 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府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 420 元提高到 450 元，推进市属公立医院改革和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支持市健康促进中心建设，全面落实农村妇女两癌免费检查政策，惠及 12.2 万农村妇女。加强计划生育保障机制建设，认真落实农村计生家庭奖励扶助和计生伤残家庭特别扶助政策，将产前和新生儿基因筛查纳入政府补助范围，开展国家免费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试点，提升了人口质量。强化食品药品监管，加强食品药品执法能力和食品检验检测能力建设，支持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城市，保障了居民饮食用药安全。

——教育支出 17.4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1%，增长 5.1%。加市对下教育转移支付 3.98 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 21.44 亿元。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按寄宿生人数的 30% 落实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政策，促进了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实施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前教育免保教费、高中免学杂费、高等教育学生免学费政策，健全完善各学段政府助学资助体系，确保了家庭困难学生顺利就学，惠及家庭困难学生 13 万人。加大民族教育和特殊教育投入力度，全面落实政府补助政策，提升了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水平。强化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支持 28 所乡村学校少年宫标准化建设，改善 200 余所普惠性幼儿园保育教育设施条件，加快淄博新区普通高中等中小学新改扩建，“大班额”问题得到切实缓解，提前一年完成“全面改薄”任务。

——住房保障支出 3.4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6.2%，增长 16.59%。加市对下住房保障转移支付 6.81 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 10.23 亿元。加大资金筹集保障力度，支持棚户区改造 40307 套（户），收储公租房 496 户，为 3590 户低收入家庭发放货币化租赁补贴，支持 106 个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改造，提升了居民居住环境。深入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重点加大低保户、分散供

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和建档立卡贫困户等扶持力度，改善了 1616 户农村贫困人口住房条件。

——科学技术支出 1.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12%，增长 3.69%。加市对下科学技术转移支付 2.49 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 3.99 亿元。加快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完善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政策，促进校城融合发展，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加大科技成果转化力度，促进了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大力实施人才强市战略，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和科技体制改革，支持高层次人才培养、引进和服务体系建设，加大国外智力引进力度，全面落实首席技师等高技能人才补助政策，推进创新团队建设，在我市创新创业的国家“千人计划”专家达到 26 人，泰山学者、泰山产业领军人才达到 71 人。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加快专利技术的实施和产业化，扶持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知识产权（群）发展。继续实施“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对 22 个科普示范社区和科普教育基地、7 个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给予了奖补。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1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58%，增长 31.03%。加市对下文化体育与传媒转移支付 1.38 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 6.55 亿元。聚力推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推动齐文化传承创新示范区建设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支持齐文化节、稷下学论坛等活动开展实施，开展文化旅游重点项目宣传推介，策划实施齐文化旅游和齐长城、鲁山、原山“三位一体”生态文化旅游带等建设工程，促进了文化旅游产业加快发展。加强公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继续实施博物馆、纪念馆等公益文化设施免费开放，推进市方志馆、县级国家综合档案馆建设，支持文化惠民、乡村记忆工程、送戏下乡等文化事业发展，做好全国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经验交流会、文明校园创建工作推进会等会议保障工作，丰富了人民群众文化生活。加强全民健身活动与竞技体育经费保障，健全完善群众体育健身设施，推进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向社会开放，支持第十三届全运会备战参赛，推动了全民健身和竞技体育全面发展。

——节能环保支出 6.8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62%，增长 6.58%。加市对下节能环保转移支付 9.74 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 16.59 亿元。大力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支持开展环境突出问题 and 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治理攻坚行动，突出抓好“散乱污”企业整治，深入推进绿动力提升工程，引导建陶行业入园发展、精准转调，支持企业节能降耗，完成 11.3 万户电代煤气代煤年度改造任务，空气质量明显提升。积极推进水污染防治和生态修复，推进齐盛湖二期建设和孝妇河、范阳河等主要河流全流域综合治理，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支持开展土壤修复、重金属污染治理以及重点部位工矿区生态修复，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加强环境执法和监测能力建设，严格执行环保“双罚”制度和空气质量生态补偿机制，加快推进 95 个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和 39 处水质自动监测点建设，环境监测效能有效提升。

——城乡社区事务和交通运输支出 18.7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4.23%，下降 8.65%，市级支出下降主要是由于部分支出项目通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以及原由市级列支项目改由区县列支所致。加市对下城乡社区事务转移支付 7.82 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 26.54 亿元。加快城乡统筹发展，支持城市发展规划编制，加快文化中心、金融中心、教育医疗等重要功能区块建设，推动淄博经济开发区、文昌湖旅游度假区等重点区域加快发展，推进新建小城市培育、示范镇试点提升、特色小镇和农村新型社区建设，加强农村路网建设和维护，促进了城乡协调融合发展。加强城乡环境建设，推进骨干道路等重大绿化工程实施，支持第一、第二环保热电厂配套设施建设，完善污水处理保障体系，全面完成背街小巷路面硬化工程，健全市政园林设施管护和环卫保洁保障机制，改善了城乡环境质量。推进交通体系建设，支持济青高铁、济青高速等铁路、高速公路淄博段以及 S102 济青线等国省道建设改造，实施人民路改造以及城市立交桥等重点路网工程建设，深入推进公交集约化改革，积极构建立体多元化、全域现代化大交通体系。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和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2.6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6%，增长 3.05%。加市对下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和商业服务业等事务转移支付 4.78 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 7.46 亿元。支持工业强市建设，把实施新旧动能转换作为统领经济发展的重大工程，加快推进老工业城市和资源型城市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建设，突出抓好“双 50 强”企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创新

链建设，支持打造高水平园区和公共服务平台，改造提升化工、传统机械、建材等七大传统产业，培育壮大装备制造、新材料、新医药等五大新兴产业，推动了老工业城市全面振兴。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聚焦现代物流、文化旅游、现代金融三大现代服务业，实施物流“3411”工程和农产品高效流通体系建设，推进稷下学宫模拟展示馆等重点旅游项目建设和景区改造提升，支持地方银行和齐鲁股权交易中心做大做强，促进了现代服务业跨越发展。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8.8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81%，下降 38.8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9.1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6.13%，增长 3.48%。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下降较大，主要是受土地成交量下降等因素影响，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大幅度下降所致。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区县上解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收入总计 57.78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补助区县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区县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 57.78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1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56%，增长 6.0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8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7.13%，增长 14.71%。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收入总计1.43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加调出资金、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1.43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97.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3.2%，增长 4.7%。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20.1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26%，增长 14.04%。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收入总计 119.82 亿元。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支出总计 140.14 亿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缺口 20.32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75.72 亿元。

### （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文昌湖旅游度假区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7.1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09%，增长 7.0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4%，增长 1.03%。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1.1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61.21%，下降 7.6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8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30.9%，下降 5.2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2%。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2.4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31.71%，增长 25.41%；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0.3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5.88%，增长 9.46%。

2017年，文昌湖旅游度假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3亿元，完成预算的136.37%，增长8.58%；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58亿元，完成预算的161.35%，增长45.24%。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5万元，完成预算的120.69%，下降98.09%；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亿元，完成预算的131.28%，增长233.5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8813万元，完成预算的61.29%，下降37.8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7280万元，完成预算的72.78%，下降24.98%。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各类预算执行数据是初步汇总数，2017年财政决算编制完成后，部分数据还会有所变化，我们将及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 （四）市级对区县转移支付执行情况

结合中央和省支持，2017年市级对下转移支付104.33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58.81亿元，占56.37%；专项转移支付45.52亿元，占43.63%。

####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

省政府核定我市2017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541.1亿元（含高青县20.18亿元），当年新增债务限额35.7亿元（含高青县3.7亿元），2017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519.8亿元（含高青县18.78亿元），没有突破政府债务限额。2017年，省下达我市地方政府债券166.98亿元，其中新增地方政府债券35.7亿元，存量债务置换债券131.28亿元；市级留用82.97亿元，分配区县84.01亿元，重点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以及保障性安居工程、社会事业等

重点项目建设。2017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地方政府债券分配情况已分别经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十次会议批准。总体看，全市和市级政府性债务大多有相应的资产和收入作为偿债保障，规模适中、风险可控，具有较强的再举债融资能力。

#### （六）落实市人大决议情况

过去的一年，在市人大依法监督和市政协大力支持下，全市各级政府及其财税部门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严格执行预算法，加大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力度，依法加强财政收支管理，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了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奋力抓好收入管理，财政综合实力逐步壮大。健全完善组织收入工作推进机制，坚持发展增收、管理提效，砸紧压实区县组织收入的主体地位、税务部门税收征管的主体责任和镇办税源管控的基础支撑作用，提升了组织收入工作合力。健全完善税收保障机制，优化整合税源管控工具，建立完善重点项目“立项环节信息共享、建设环节委托代征、拨款环节源头管控”工作机制，加强重点税源数据采集分析，全面掌握税源变化动态，抓清欠、挖潜力、堵漏洞，确保了应收尽收。健全完善收入分析研判机制，实行收入预算预分析制度，加强和创新涉税信息与相关经济指标比对分析，找准薄弱环节，明确工作潜力，并适时调整完善工作预案，增强了组织收入的针对性和预见性，确保了收入进度合理、

入库均衡。经过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稳定增长，统筹考虑加大减税降费力度、推进环境治理、落实新旧动能转换财税优惠政策等因素，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可比增长 8.6%。在总量持续扩张的同时，收入质量进一步提升，税收比重比去年同口径提高 0.63 个百分点。

——聚力新旧动能转换，财政促发展职能充分发挥。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巩固和扩大“营改增”试点成果，积极清理规范政府性基金和取消、调整行政事业性收费，今年以来停征、合并、降低收费标准项目 25 个，全年减轻企业税费负担 25.7 亿元。健全完善支持新旧动能转换的财政政策体系，制定实施财政支持重点区域重点行业环境综合整治、建陶行业精准转调、招商引资等扶持政策，集成政策资金重点投入、精准发力，为做好“高、新、轻、绿”四篇文章提供了有力支撑。加快政府引导基金运作步伐，市级 9 支引导基金已设立相关领域子基金 5 支、投资项目 19 个，并根据我市老工业城市转型发展需要，新设立了总规模 60 亿元的新旧动能转换发展基金，放大了财政资金的杠杆撬动效能。认真贯彻落实“放管服”和“三最城市”建设要求，深入推进建设项目收费“一费制”改革，深化涉企收费动态监管机制，完善全覆盖的收费项目公示体系，进一步改善了企业发展和项目建设环境。

——倾力保障改善民生，财政支出效能不断提升。全面践行共享发展理念，坚持加大投入与完善机制并重，大力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全市一般公共预算用于民生方面支出 338.1 亿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同口径提高 0.3 个百分点。特别是在脱贫攻坚方面，市级统筹安排资金 3.24 亿元，比上年增长 31%，巩固和提升了脱贫攻坚成果。认真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有关规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腾出了更多财力用于民生保障。加快财政支出进度，严格执行书面函告制度和“四挂钩一通报”机制，前 11 个月全市支出进度快于时间进度 4.16 个百分点，提高了财政支出执行效率。大力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全市消化存量资金 77.7 亿元，统筹用于民生和重点领域支出，有效缓解了财政支出压力。加大对上争取力度，全市对上争取补助资金 107.02 亿元，增长 12.58%，高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 6.48 个百分点，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外部支撑。

——全力服务重大项目，经济社会发展基础不断夯实。围绕事关城市发展、经济转型、民生改善的重大项目，积极适应政策和形势变化，进一步完善工作推进机制，多渠道筹集资金，有力支持了重大项目建设。健全完善财政贴息机制，市级设立财政专项资金，对市重大项目中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进行贷款贴息，引导撬动了金融资本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加速崛起。严格落实规费减免政策，对市重大项目涉及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市及以下部分按规定减免 6.8 亿元，缓解了项目资金压力。扎实做好政策性贷款融资工作，精准策划项目，合理确定融资方案，全力支持棚户区改造，在拉动投资的同时，改善了群众居住条件。加大市场化融资力度，重点围绕大型交通基础设施、功能性片区、

生态水系、区域发展民生项目、老城区综合整治 5 大板块，多渠道筹集资金，为高铁新城、孝妇河区域综合整治、文化中心、水利、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提供了资金保障。

——着力创新体制机制，财税改革管理持续深化。税制改革不断深化，密切关注税制改革动态，认真做好各项改革前期准备工作，水资源税、环境保护税已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和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顺利实施。财政体制改革步伐加快，认真落实市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意见，稳步实施支持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财政政策，制定出台统筹推进区县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施方案，市级筹集近 9 亿元加大对区县转移支付力度，市域内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体系更加健全。财政调控能力稳步增强，进一步扩大政府性基金转列一般公共预算范围，取消排污费、水资源费等以收定支、专款专用规定，全市从失业保险基金安排 1.11 亿元与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相关资金统筹用于就业创业。预算绩效评价深入实施，市级通过引入“第三方”模式对重点项目进行评价，并及时向社会公开评价结果，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方面迈出坚实步伐。预决算公开实现常态化，在财政门户网站搭建统一平台，集中公开预决算信息，并将所有纳入目录的市级专项资金也一并公开，财政透明度进一步提高。财政基础愈加稳固，健全完善覆盖所有政府性资金和财政运行全过程的监督检查机制，严格落实国库集中支付、预算评审、政府采购监管、账户管理、资产管理、会计管理、内控管理相关规定，财经秩序进一步



规范。

——强力规范投融资管理，政府债务风险有效防控。全面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严格按照财政部统一部署，摸清把准债务底数，清理整顿违规融资行为，严格规范政府购买服务，加快融资平台公司改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步伐，投融资体系更加规范完善。规范运作 PPP 项目，健全完善 PPP 项目政府支出责任监测与全程管控体系，坚决纠正 PPP 泛化滥用，全市已签约并进入执行阶段项目 22 个，合同约定投资 202.15 亿元，落地率 62.86%，居全省前列。严抓债务风险防控，建立健全政府性债务风险处置预案、偿债准备金制度，在确保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的基础上，通过规范化的债务举借程序，加大债券额度争取力度，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大力推动国资国企改革，国有经济运行效能显著提升。加快改革改制步伐，启动全民所有制企业公司制改制，加强与央企战略合作，推进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增强了国有企业适应市场经济能力。优化调整国有资本布局，加快推进“两组建”“一改建”，目前市文旅公司、市金控公司已具备一定的资产规模并开展实质性运作，市资产运营公司已改建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有效发挥了国有资本在保障服务民生、引领产业发展和提升城市功能等方面的功能作用。持续抓好监督管理，全面加强国有企业党建，建立完善市管企业归口管理体制，稳步推进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和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

管，严格执行重大事项报告、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国有资本收益预算机制等制度规定，有效提升了国资国企监管效能。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我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财政各项政策得到有效贯彻落实，财税体制改革稳步有序推进，为老工业城市转型发展、全面振兴提供了有力支撑。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市委坚强领导、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市人大、市政协及代表委员们依法监督、有力指导的结果，是全市上下群策群力、共同奋斗的结果。同时，审视新形势、新任务和新要求，我们也清醒地看到，财政运行还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财政收支矛盾日益突出、财政保障压力更加凸显，支出结构还存在固化僵化问题，预算管理改革仍需进一步深化推进，部门单位的财务管理水平还有待进一步加强，等等。这些问题既是社会关注的热点，也是财政工作的难点，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应对、主动作为，下大力气做好增收、节支、提效工作，认真加以解决。

## 二、2018年预算草案

2018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紧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牢把握“一个目标定位、四个着力建设、十个率先突破”总体思路，坚持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继续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保

障重点支出需求，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引导和稳定预期，加强和改善民生，为加快淄博老工业城市转型发展、创新发展、持续发展、领先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是：一是收入预算科学完整、积极稳妥，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既实事求是、科学测算落实减税降费等政策影响，又全面考虑各项增收因素，合理安排各项收入。二是支出预算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着力保运转、保民生、促发展、推改革，特别是支持全力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三是注重提高财政支出绩效，坚持精打细算、勤俭节约、效益优先，努力盘活存量、用好增量，加强资金统筹，强化项目审核，全面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四是增强财政可持续性，按照量力而行的原则合理确定财政支出标准，严格控制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加强跨年度预算平衡。五是着力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积极稳妥化解累积的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有效规范举债融资行为。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和编制原则，2018年预算安排如下：

### （一）代编全市预算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

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和各项收支增减情况，预计2018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85.81亿元，增长6.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8.53亿元，增长5%。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转收入等，收入总计 541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 541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60.28 亿元，增长 5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8.99 亿元，增长 36.53%。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收入总计 204.05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调出资金、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 204.05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2 亿元，增长 5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48 亿元，下降 29.62%。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加上年结转收入，收入总计 6.26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加调出资金，支出总计 6.26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13.05 亿元，增长 9.78%。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47.73 亿元，增长 10.02%。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收入总计 216.25 亿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支

出总计 248.21 亿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缺口 31.96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06.93 亿元。

以上收支计划安排是预期性的，待各级预算经同级人大批准后，我们将及时汇总，报市人大常委会备案。

## （二）市级预算安排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7.06 亿元，增长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6.91 亿元，增长 4.5%。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区县上解收入、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及上年结转收入等，收入总计 291.43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对区县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区县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 291.43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出项目（含市对区县转移支付支出）为：

——农林水事务支出 19.03 亿元，增长 6.07%。剔除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运转性支出（下同），主要用于：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村土地制度和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大力发展生态特色农业、休闲观光农业、优质高效农业，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新型职业农民，发展壮大农业“新六产”，加快农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带动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完善农业支持保护

制度，实施以绿色生态为导向的农业补贴政策，将政策目标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不断提高农业补贴政策的精准性、指向性和实效性。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深入推进国家扶贫改革试验区建设，聚焦南部山区、太河库区、黄河滩区和特殊困难群体，支持产业扶贫、就业扶贫、资产收益扶贫、异地扶贫搬迁，确保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稳定实现“两不愁、三保障”。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强化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扩大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范围，深入推进美丽乡村标准化建设，建立健全农村旱厕管护长效机制，全面完成农村村庄内道路硬化“户户通”工程，改善农村生产生活环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 亿元，增长 8.56%。深入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支持日间照料中心、农村幸福院、养老机构建设，实施敬老院安全改造提升工程，加大养老人才培养力度，扎实推进医养结合，加快老龄事业和养老产业融合发展。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全面落实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政策，加强农村低保和特困群体救助工作，扩大实施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程，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健全完善就业保障制度，统筹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村转移人口、去产能分流安置人员等重点人群就业创业工作，着力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优化创业环境，全面落实“零成本创业”等扶持政策，加快推进众创空间建设，完善提升创业梦工场等创业载体，用好创业担保贷款工具，增强创业拉动就业效能。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87 亿元，增长 8.8%。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推进分级诊疗模式，深化公立医院改革，支持基本医保制度和药品流通体制改革，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启动市公共卫生中心建设，提升健康服务能力。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支持国家社会保险服务标准化试点和创建社会保险标准化建设“先行城市”，推进跨省异地居住人员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工作，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政府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 50 元提高到 55 元。加强计划生育投入保障机制建设，全面落实农村低保家庭计生补助和独女计生家庭参加城乡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政策，实施无创产前基因筛查、耳聋基因筛查政府补助和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免费筛查政策，推动实现优生优育。实施食品安全战略，深入推进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基层监管和技术支撑能力，让群众吃得更加放心。

——教育支出 22.98 亿元，增长 7.18%。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启动“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区）”创建，实施《2018—2020 年消除大班额专项规划》，严格执行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标准，加快教育信息化进程，促进教育公平。支持实施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加快推进幼儿园新改扩建工程，扩增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确保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稳定在 99%。实施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大力推进特色专业、特色学校建设工程，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深化产教融

合、校企合作，加快建立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健全完善贫困家庭学生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的全程资助政策体系，继续改善特色教育学校、民办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提高内地民族班经费保障水平，努力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住房保障支出 10.67 亿元，增长 4.25%。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让全体人民住有所居。加大资金筹集保障力度，大力支持棚户区改造和老旧小区改造，继续推进公租房等保障房及配套设施建设，完善棚改安置和公租房分配方式，深入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提高住房保障有效供给。

——科学技术支出 4.22 亿元，增长 5.6%。加快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支持实施新材料产业载体建设、项目建设以及科技服务体系建设，打造国内尖端水平、具有全球影响力的新材料研发中心和产业高地。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打造高层次科技创新平台，实施高新技术创新“双十”计划，推动校城深度融合，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积极争创国家创新型城市。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积极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和政府补助机制，支持企业技术创新、加快发展。健全完善支持创新的政策体系，加快推进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努力打造“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特色产业园区”的全链条创业创新孵化体系。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全面落实“人才新政



23 条”，支持实施人才队伍建设“六大工程”和“高技能人才十年培训计划”，深入推进“淄博英才计划”“千人计划”“万人计划”等招才引智活动，为新旧动能转换提供人才支撑。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83 亿元，增长 4.36%。加快齐文化传承创新示范区建设，积极推进齐古城、稷下学宫、姜太公祠等核心区重点工程，支持办好齐文化节、齐文化与稷下学高峰论坛、“齐文化走进国家博物馆”大型展览等品牌活动，不断提升齐文化美誉度和影响力。大力发展文化事业，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加快市、区县和基层文化中心建设，全面推进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继续实施送戏下乡和“乡村记忆”工程，丰富群众性文化生活。推进文化与产业融合发展，支持齐长城鲁山原山“三位一体”生态文化旅游带、市文化中心等重点文旅项目建设，提升重点景区综合服务功能，实施文化产业扶优扶强工程，积极推进国家文化消费试点市建设，努力增加优质文化产品和文化服务供给。支持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和第 24 届省运会备战参赛，继续实施文体设施免费开放，提高全民素质。

——节能环保支出 17.1 亿元，增长 3.07%。大力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支持开展细颗粒物和二氧化氮专项治理攻坚、重点行业环境综合整治和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深化“散乱污”企业综合治理，继续实施气代煤、电代煤改造，加强扬尘污染防治，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深入开展水污染综合防治，推进全流域综合治理，开展新一轮污染源深度治理，实施城区雨污水分离改造，支

持刘征水源地、大武地下水富集区生态保护和修复规划，加快构建“水润淄博”生态水系。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加快建设齐盛湖公园二期等重点园林项目，支持实施“3322”生态绿化工程，持续抓好土壤污染防治和危废管理，加快实施村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提高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加强环境监管执法能力建设，支持市级环境监管网格化平台建设，推进空气和水质监测站点第三方运营，全面实行“河长制”，健全完善环保“双罚”制度和空气质量生态补偿机制，增强环保监测和执法效能。

——城乡社区事务和交通运输支出 25.46 亿元，下降 4.06%，支出预算下降主要是由于部分支出项目通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所致。推动现代化组群式大城市建设，支持做好城市总体规划、专项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和重要板块、重点区域城市设计，加快云计算中心等智慧城市专项项目建设，开展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和违法建设治理，提升城市形象、完善城市功能。积极推进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建设，着力培育新生小城市、重点示范镇和特色小镇，促进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向农村延伸，加快形成城乡一体化新格局。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改造，继续推进小清河复航工程淄博段和济青高铁、济青高速、S102 济青线等国省道建设改造，支持实施人民路东延、淄河大道西延等骨干道路以及城市立交桥等重点工程，加快高铁新城基础设施建设，增强城市辐射带动能力。安排财政奖补资金，推进 PPP 项目实施。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和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7.98

亿元，增长 7.01%。推进工业精准转调，优化升级七大传统产业，培育壮大五大新兴产业，支持抓好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专项行动，推动两化深度融合，全力推进节能降耗，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步伐，促进产业迈向中高端水平。推动三大现代服务业提质增效，支持实施服务业重点园区规划建设工程、服务业重点项目带动工程和服务业重点企业培育工程，促进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推进外贸转型升级，落实支持外贸发展的激励政策，培育外贸新业态主体，大力发展跨境电商，鼓励支持企业打造自主品牌，提升出口企业国际竞争力，稳定外贸经济运行。

安排预备费 1.3 亿元，占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11%，用于预算执行中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增加的支出以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7.88 亿元，增长 153.8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5.92 亿元，增长 92.09%。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区县上解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收入总计 85.08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补助区县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区县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 85.08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280 万元，增长 1.25%。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支出 7154 万元，增长 4.35%。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加上年结转收入，收入总计 7816 万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加调出资金，支出总计 7816 万元。收支当年平衡。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04.25 亿元，增长 6.92%。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27.28 亿元，增长 5.92%。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收入总计 128.45 亿元。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支出总计 153.08 亿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缺口 24.63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51.09 亿元。

### （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文昌湖旅游度假区预算安排情况

2018 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 亿元，增长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36 亿元，增长 5.89%。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1.44 亿元，增长 2.3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68 亿元，增长 6.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50 万元，增长 6.1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0 万元，增长 5.6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8.73 亿元，下降 29.96%；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0.48 亿元，下降 25.03%。

2018 年，文昌湖旅游度假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981 万元，下降 25.1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6 亿元，下降 31.02%。政府

性基金预算收入 1 亿元，增长 286 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85 亿元，下降 7.52%。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7012 万元，下降 21.85%；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5259 万元，下降 28.5%。

#### （四）市级对区县转移支付情况

结合中央和省支持，市级对下转移支付 105.5 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59.66 亿元，占 56.55%；专项转移支付 45.84 亿元，占 43.45%。

####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

2018 年，预计省下达我市地方政府债券 137.11 亿元，比上年减少 29.87 亿元。其中：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35.7 亿元，与上年持平，重点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优先保障在建公益性项目后续融资；存量债务置换债券 101.41 亿元，用于偿还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到期债务本金。具体额度待省财政厅正式下达后，我们将及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 三、2018 年财政重点工作

2018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我们将认真贯彻市委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市人大有关决议，牢牢把握“一个目标定位、四个着力建设、十个率先突破”总体思路，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努力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促进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 （一）以提高财政收入质量为目标，更加注重收入征管机制

建设。坚持依法理财、依法治税，牢固树立应收尽收，又不收“过头税”的理念，加强收入质量与效益考核，进一步明确区县、税务部门 and 镇办“三个主体”责任，激发各级各部门在财源培植、税源管控方面的内生动力。加强税收保障机制建设，深化税收保障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加快建设综合涉税信息管理应用平台，深入推动涉税信息互联互通、共享共用，动态掌控重点税源变化趋势、重点工程项目投资和纳税匹配情况，加大对电商平台、快递物流、教育养老等新兴业态的跟踪分析力度，有针对性加强税源管控和税收征管，切实把经济发展的成果体现到税收增长上来。健全完善挖潜增收机制，对审计及专项检查发现的隐匿收入，及时清理入库；对政府主导实施的公益性或基础设施项目，依法依规缴纳税收并督促相关市场主体履行纳税义务；对非税收入进行清理规范，全部纳入预算管理，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行为，确保“颗粒归仓”。加强收入预算分析研判，健全完善收入定期调度、督导、分析和报告通报制度，优化提升经济指标和财税指标的比对分析机制，摸清找准财政经济运行存在的问题和短板，有针对性调整工作预案，改进工作措施，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二）以推动新旧动能转换为目标，更加注重财政支持经济发展机制建设。紧扣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思想，完善优化财政支持新旧动能转换政策体系，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以“四新”促“四化”，突出做好“高、新、轻、绿”四篇文章，增创新型工业化强市建设

新优势。瞄准财政政策着力点，围绕支持构筑“753”现代产业体系和重点园区加快发展，积极搭建财政政策实施平台和载体，细化分解扶持领域目标任务，并将目标任务完成情况与财政奖补挂钩，推动财源建设，积极培育新增长点、形成新动能。找准财政政策支持节点，抓住项目立项、筹资和达产达效三个环节，通过贷款贴息、担保补贴、以奖代补、基金等多种方式支持项目建设、产业发展、园区提升，增强财政政策资金的精准性和有效性。改进财政支持方式，进一步做优政府引导基金、做强政策性担保机构、做精企业应急转贷资金，探索设立市级风险投资基金，采取市场化方式引导撬动社会资本、金融资本支持实体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高财政履职服务效能，全面落实国家和省结构性减税、普遍性降费措施，积极兑现财政支持经济发展各项政策，及时更新、动态公示涉企财税优惠政策和政府收费目录，健全完善财政财务制度咨询服务机制，为企业发展“松绑减负、加油助力”。

（三）以提升财政支出效能为目标，更加注重财政支出管理机制建设。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优先保障扶贫、就业、教育等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支出，推动建成覆盖全民、城乡统筹、权责清晰、保障适度、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增强民生福祉；加大对新型工业化强市、文化名城、生态淄博和现代化组群式大城市等“十个率先突破”的投入力度，支持淄博老工业城市转型发展、创新发展、持续发展、领先发展。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国务院约法三章和省、市工作要求，大力压减一般

性支出，2018年市级公用经费统一按5%的比例压减，腾出财力用于民生保障和重点领域支出。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压紧压实预算单位主体责任，完善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和督促反馈机制，强化考核督导和激励约束，提升资金拨付效率。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格执行经市人大审查批准的预算，从严控制预算调剂事项。扎实推进财政资金统筹整合，按照“先清理、后整合”的原则，以涉农资金整合为突破口，将性质相同、用途相近、使用分散的资金归并整合，避免项目支出交叉重复或者政策碎片化。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健全完善财政存量资金定期调度清理机制和与预算编制统筹结合机制，实行存量资金“清单化”管理，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能。

（四）以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为目标，更加注重财税体制改革机制建设。扎实推进税制改革，密切关注房产税、个人所得税、消费税等改革动态，稳步推开水资源税、环境保护税改革，发挥好税收制度对经济发展的调控导向作用。积极推进市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研究市以下财政收入划分改革总体思路，科学界定市以下各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进一步理顺市区（县）两级财政体制。坚持财力均衡的政策导向，健全完善以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均衡性转移支付为主体的一般性转移支付体系，持续加大对基层特别是财政困难区县的转移支付力度，推动实现区县域间基本公共服务“五个基本统一”。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不断拓展公开内容和范围，



完善公开方式方法，强化公开情况监督检查，着力构建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优化绩效目标管理，开展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扩大绩效评价范围，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切实增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依法加强监督管理，坚持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并举，政策执行监督和资金管理使用监督并重，检查问题整改和检查结果利用并进，进一步健全完善“全程控制、全面覆盖、全部关联”的财政监督检查机制，不断提升财政财务管理水平。

（五）以建设现代化组群式大城市为目标，更加注重投融资机制建设。积极响应、主动适应国家融资政策新要求 and 变化趋势，围绕支持建设现代化组群式大城市，健全完善投融资体系，在有效防范风险的前提下，多渠道筹集资金支持重大工程、重点项目建设。合理利用我市地方政府性债务举债空间，加大对上衔接沟通力度，争取更多政府债券资金支持我市经济社会建设；用好土地储备、政府收费公路等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保障重点领域合理融资需求。统筹做好棚改融资工作，健全完善上下联动和协同推进机制，指导区县做好路、水、电、气、垃圾处理等基础设施，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设施与棚户区改造项目的统筹规划，加快区县城镇化建设。优化提升市场化融资机制，综合考虑项目属性、规模等因素，灵活运用 PPP、企业债等方式，引导撬动更多社会资本、金融资本支持现代化组群式大城市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关于政府性债务管理、风险防控部署要求，积极构建管

理规范、风险可控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建立健全政府引导基金参股子基金约谈机制和退出体系，加强 PPP 项目政府支出责任监测管控和财政承受能力论证，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

（六）以提升国有资本运行效能为目标，更加注重国资国企改革机制建设。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健全规范市属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加快实施外部董事、外派监事制度，稳妥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激发国有企业活力。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结构调整、战略性重组，按照同业合并、突出主业、培育龙头的原则，积极整合存量国有资本资源，培育组建大型企业集团，加快市文旅公司、市金控公司实质性运作步伐，深化市城市资产运营公司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机制改革，全面完成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推动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加强国有企业监管，进一步理顺市属国有企业管理体制，推进市属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加强市属企业经营业绩考核，深化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完善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和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制度，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加快事业单位转企改制步伐，推进政府职能转变，理顺政府与市场关系。加强对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从预算购置、占有使用到处置核销的全过程监管，健全完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标准体系，完善资产统筹调配机制和公物仓制度，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

各位代表，2018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落实好本次大会决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继续前进，为全面完成预算任务，加快淄博转型发展、全面振兴、走在前列，建设现代化组群式大城市而努力奋斗！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